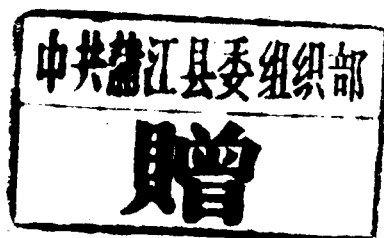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
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7 . 4 ~ 1987 . 12)

中共四川省蒲江县委组织部
中共四川省蒲江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四川省蒲江县档案局(馆)

中国共产党
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7.4~1987.12)

四川省蒲江县
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50.1~1987.12)



中共四川省蒲江县委组织部
中共四川省蒲江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四川省蒲江县档案局(馆)

责任编辑:殷家文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7.4——1987.12

编辑:中共四川省蒲江县委组织部
中共四川省蒲江县党史研究室
四川省蒲江县档案局(馆)

印刷:蒲江新华彩印厂

版次:1992年9月第一版

印次:1994年9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2.5 插页8

印数:1——500

内部资料准印证:成都字第955号

总 目 录

前言.....	1
凡例.....	3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	5
四川省蒲江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91
四川省蒲江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65
四川省蒲江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173
四川省蒲江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81
后 记.....	191

前 言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和《四川省蒲江县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是一部比较系统地反映蒲江县中共党组织、政权、地方军事、政协、群众团体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的资料书。

本书是根据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央档案馆联合发出的中征发〔1986〕4 号和中征发〔1987〕4 号文件精神，征集、整理和编纂而成的。编写这一史料的目的是，修好我县“党谱”，填补中共党史资料的空白，帮助读者了解蒲江县的组织发展状况，研究、学习和宣传党的组织工作方面的历史，总结和吸取历史经验教训，更好地为加强组织建设，进行传统教育和“四化”建设服务。

“广征、核准、精编、严审”是编纂本书的指导方针。在编纂工作中，我们坚持以档案资料为主要依据，如实反映历史原貌，实事求是地进行研究编纂。在编纂过程中采用叙述、名录、图表相结合的方式，力求重点突出，层次分明，条理清楚，语言简洁，史实确凿，真实而全面地反映出本县各系统的组织机构设置及演变发展的概貌。

中共蒲江县组织史资料 编辑组

一九九二年二月

凡 例

一、本书是以1987年12月蒲江县所辖地域为范围,追溯历史所征编的组织史资料。它分为上、下两编。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为上编,主要记载了1927年4月至1940年1月中共蒲江县地下党组织的建立、发展和演变情况及领导人名录。建国后为下编,全面地、系统地收编了从1950年1月至1987年12月38年间蒲江县的党、政、军、统、群组织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

二、资料内容:本县最早的党员,第一个党支部,第一个县委(特支)的建立演变情况;各个历史时期收编范围内的各个党组织(包括领导机构、工作部门)的建立、演变的情况和领导人名录及其分工(以上均包括同级政、军、统、群组织);必要的图表和统计资料。

三、收录范围:

组织机构收录范围:主要收录1927年4月至1940年1月中共蒲江县地下组织和1950年1月至1987年12月蒲江县党、政、军、统、群的领导机构,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门,政、军、统、群党组(党委),县属各局、区、乡(公社)、镇的领导机构。

领导人名录收录范围:

上编: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1927.4~1927.7),收录最早的党员,党支部书记、委员;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7.8~1937.7),收录县委(特支)书记、委员,寿安地区党支部书记、委员;抗日战争时期(1937.7~1940.1),收录特支书记、委员。

下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1~1987.12)党委系统收录:中共蒲江县委正副书记、常委(未设常委时的委员)、委员、候补委员(委员、候补委员只列姓名,不列任职时间);县纪委(县监委)正副书记、常委;县委工作部门的正副职;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区委、乡(公社)、镇党委正副书记。

政权系统收录:县人大正副主任、常委(只列姓名,不列任职时间);县政府(县人委)正副县长(县革委正副主任),县政府工作部门正副职;县法院正副院长;县检察院正副检察长;区公所正副区长;乡(镇)政府正副乡(镇)长(人民公社时的正副社长和革委会、管委会正副主任)。

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县人民武装部正副部长、正副政委,县武警中队正副队长、正副指导员。

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县各界人士学习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县政协正副主席、秘书长。

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县贫协(县农协)正副职领导人。

本书所收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是根据中央有关编纂规定确定的,与机构、人员的职级待遇无关。

关于“文化大革命”期间的资料,原则是根据历史事实,反映动乱时期的政治人事变动情况,名录从简。1966年5月至1967年1月,按正常时期收录机构和领导人名录。1967年1月

“造反派”夺权至革命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成立,只用简要文字叙述。革命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成立后,收录革命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正副主任(正副组长),革委会核心小组正副组长(列入党委系列)和县革委“四大组”(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人保组)的正副职。1971年9月恢复中共蒲江县委后,收录县委正副书记、常委、委员。1972年11月,经温江地革委批准撤销人保组,1973年8月,经温江地委批准撤销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逐步恢复、建立县委和县革委工作部门后,收录县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和县革委工作部门(委、办、局)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及行政正副职。

党政工作部门均收录常设机构,不收录临时机构;原来是临时机构后改为常设机构的,从改变之日起收录,前一段只在文字中给予交待,不收名录;历史上一度成立后又撤销的常设机构,按时间顺序列出机构名称、起止时间及领导人名录。

四、编纂体例和方法:总的原则是以党史分经,顺应本地组织变化的自然分期,反映历史原貌,说明发展演变过程。组织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采用中央规定的:“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做到不错不漏,脉络清楚,层次分明。

历史分期:全书共分为七个时期记叙,即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编排体例:采用“分时期、按系统和条块相结合”的方式。建国前(1927.4~1949.10),分时期收录蒲江县地下党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三个时期的组织史资料,均按照“先分系统,再分时期”的原则,按党、政、军、统、群系统分别进行编写的。

表达方法:采用文字叙述、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前言、概述、综述、简述;名录包括党、政、军、统、群组织机构的名称和领导人名录、职务、任期;图、表包括蒲江县(1987.12)行政区划图、建国前各时期中共蒲江县地下组织及领导人示意图和建国后党、政、军、统、群领导机构及工作部门演变示意图以及各种统计表。

五、关于时间标注:

书名和章名下,按全国统一规定标注起止时间;组织机构建立、撤销,按实际标注时间;选举产生的党委、人大、政府及政协领导人,按届标注时间;其余领导人按所任职务标注时间,但分章处划断。

中国共产党

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

(1927.4~1987.12)

目 录

概述	9
上编	23
第一章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25
综述	25
蒲江最早的中共党员和党支部	25
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27
综述	27
第一节 中共蒲江县委员会	27
第二节 中共蒲江特别支部委员会	28
第三节 中共蒲江县委员会	28
第四节 中共蒲江特别支部委员会	28
第五节 中共蒲江寿安支部委员会	29
第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	30
综述	30
中共蒲江特别支部委员会	30
第四章 解放战争时期	32
综述	32
下编	33
第五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35
综述	35
第一节 中共蒲江县委	35
一、建县初期的中共蒲江县委	35
二、中共蒲江县第一届委员会	36
三、邛蒲分县后的中共蒲江县委	37
四、中共蒲江县第三届委员会	37
第二节 中共蒲江县监察委员会	38
第三节 中共蒲江县委工作部门	38
第四节 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40
第五节 区委、公社党组织	41
一、区委	41

二、公社党组织	43
第六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55
综述	55
第一节 中共蒲江县委(县革委核心小组)	55
一、“文革”初期的中共蒲江县委	55
二、中共蒲江县革委核心小组	56
三、中共蒲江县第四届委员会	56
第二节 中共蒲江县监察委员会	57
第三节 中共蒲江县委工作部门	57
第四节 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58
第五节 区委、公社(镇)党委	59
一、区委	59
二、公社(镇)党委	59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68
综述	68
第一节 中共蒲江县委	68
一、中共蒲江县第四届委员会	69
二、中共蒲江县第五届委员会	69
三、中共蒲江县第六届委员会	70
四、中共蒲江县第七届委员会	70
第二节 中共蒲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71
第三节 中共蒲江县委工作部门	71
第四节 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74
第五节 乡(公社)、镇党委	77

概 述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蒲江县组织史资料,主要编纂建国前蒲江县中共党组织的建立、发展情况和建国后中共蒲江县委,中共蒲江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工作部门,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区委,乡(公社)、镇党委的建立、演变情况及领导人名录。

1927年4月,中共成都特支书记黄映湖派中共党员石兆祥到蒲江发展党员,建立蒲江支部委员会。蒲江支部成立后,组织农协会和农民自卫武装,积极开展反对封建军阀,惩治土豪劣绅和抗粮抗捐斗争,沉重地打击了封建统治势力,革命形势迅速波及毗邻五县的三十三个场镇。同年秋末,为了适应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蒲江支部改组为中共蒲江县委员会。县委在发展壮大组织的同时,继续开展抗粮抗捐和打击封建地方势力的斗争。1928年1月中共蒲江县委更为中共蒲江县特别支部委员会。到1929年3月,中共在蒲江的组织先后几次更用县委或特支名称。1929年夏中共蒲江特支领导的农民武装遭到蒲(江)、眉(山)驻军和地方武装的疯狂围剿,轰轰烈烈的农民运动遭受失败,党组织因此而停止了活动。1932年8月,中共邛(崃)大(邑)蒲(江)特支在寿安地区建立了中共寿安支部委员会。寿安支部成立后组织“寿安抗捐军”,开展了抗粮抗捐的武装斗争。1934年10月蒲江县县长勾结新津驻军武装镇压了“寿安抗捐军”,党组织被破坏。1938年10月邛蒲特支分设,重建蒲江特支。特支以“旭东石印社”为活动地点,积极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40年1月特支委员廖学贵、黄鹤纯被捕,自首叛党,党组织遭到破坏。直到蒲江解放前夕,没有再建立过中共党组织。

1949年12月19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10军一部解放蒲江县城。1950年1月7日,川西北临时军政委员会派许锐、王敏、谷耀五三同志组建中国共产党蒲江县委员会。1950年5月7日,经中共川西区委批准,中共蒲江县委正式成立。

县委成立后至1956年6月第一次县党代会,县委领导成员均由上级任命,并且未设常务委员会。从1956年6月开始,县委领导成员改由县的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且设立了常务委员会。建县初期,全县仅有党员91名,至1987年底,全县党员已发展到7394名,并先后召开过七次县的党员代表大会。

经中共温江地委批准,1956年3月18日成立中共蒲江县监察委员会。

经中共四川省委批准,1983年12月将原中共蒲江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更名为中共蒲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县监委、县纪委均由县的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1984年1月县的第六次党员代表大会后,县纪委设立了常务委员会。

1950年1月县委成立后,先后设置了秘书室、纪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村工作部、财政贸易工作部、工业交通部、财政贸易工业交通工作部、保密委员会、党校、政法委、政策研究室、机关党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对台工作小组等工作部门。

1950年1月开始,先后建立了县政府、政法、人武部、财贸、工交、文卫、人大、政协、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群团等党组(党委)和县政府工作部门党组(党委)。

1952年9月至1956年2月,建立了第一、二、三区区委会;1961年8月至1962年11月,建立蒲江区、寿安区、团结区区委会;1963年1月至1967年1月,复置蒲江区、寿安区、团结区区委会;1964年3月至1967年1月,建立西峡区委会。区委会均为县委派出机构。

1951年12月开始建立乡(镇)临时党支部,1952年6月以后陆续建立正式党支部;1955年10月起,建立乡(镇)党总支;1958年9月起,建立乡(公社)、镇党委,截止1987年12月底,全县下辖21个乡(镇)党委。

1959年2月至1962年11月邛蒲合县期间,县委、县监委、县委工作部门,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被撤销,下辖党组织归属中共邛崃县委。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在全国展开。同年12月底,全县各种造反派组织相继成立。1967年1月,县委及其工作部门和全县党组织陷于瘫痪,党、政、财、文大权被夺。1968年9月25日,经四川省革命委员会批准,蒲江县革命委员会正式成立,行使全县党、政、财、文大权。县革委下设“四大组”(办事组、政治工作组、生产指挥组、人民保卫组),取代原县委和县人委各工作部门职能。同年5至11月,县级各部门、各公社(镇)亦相继成立了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领导本单位和本地区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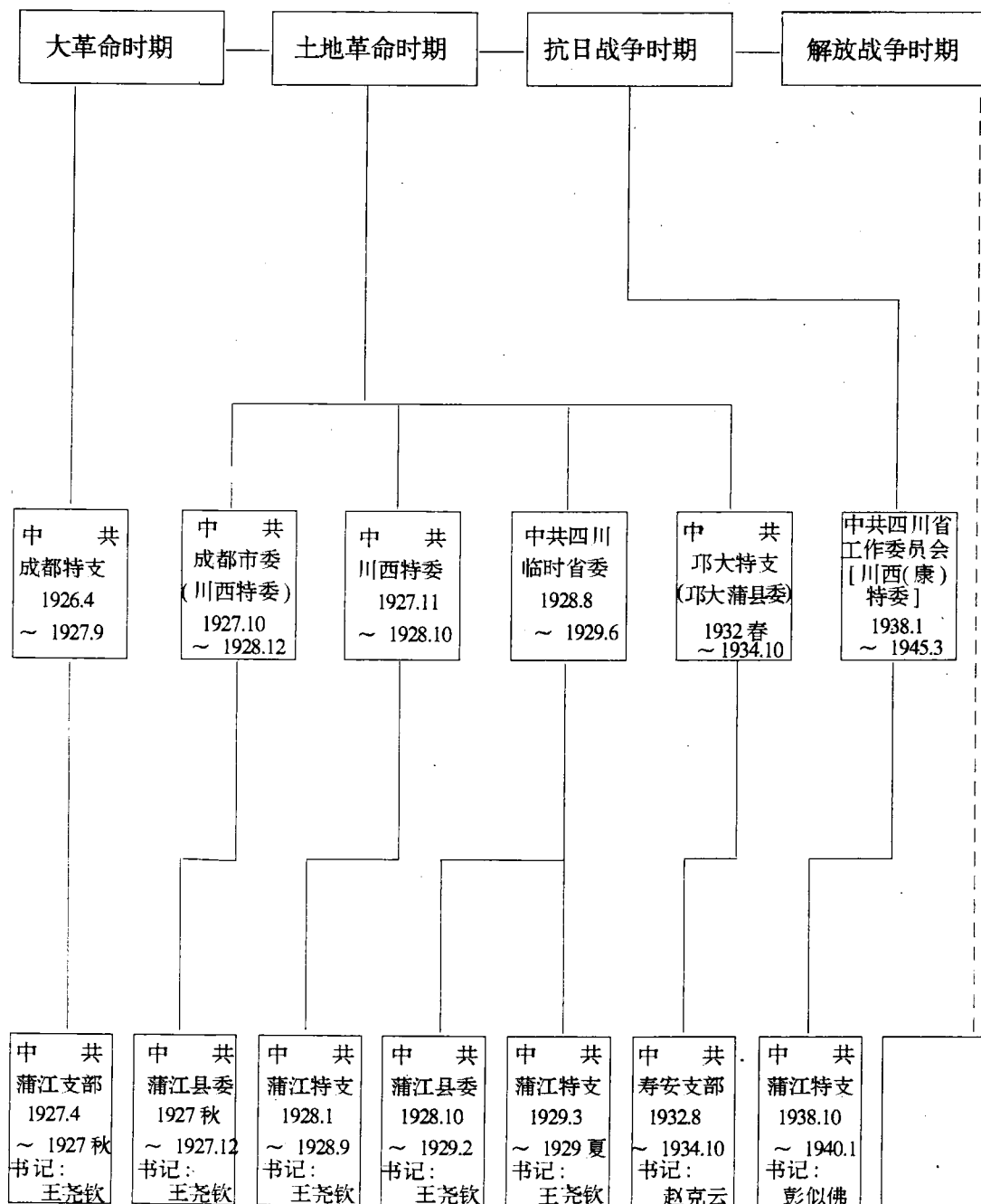
经四川省革命委员会批准,1969年3月11日,中共蒲江县革委会核心小组正式成立,行使原中共蒲江县委的职能。在中共蒲江县革委核心小组的领导下,1971年全县开展了整党和建党工作,为逐步恢复、建立中共蒲江县委和县属各部门党组(党委、总支、支部)以及公社(镇)党委奠定了基础。1971年2月以后,公社(镇)党组织开始恢复。1971年8月31日至9月4日,召开了中共蒲江县第四次代表大会,恢复了中共蒲江县委。1972年11月撤销县革委“人保组”,1973年8月撤销县革委“政工组、生产组、办事组”,恢复县委和县人委工作部门。

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蒲江县同全国一样,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在近年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中,领导机构逐步健全和完善。同时,按“四化”要求配备了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经济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的领导班子。通过整党,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党员的素质得到提高,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进一步贯彻落实,从而使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在全县范围内出现了可喜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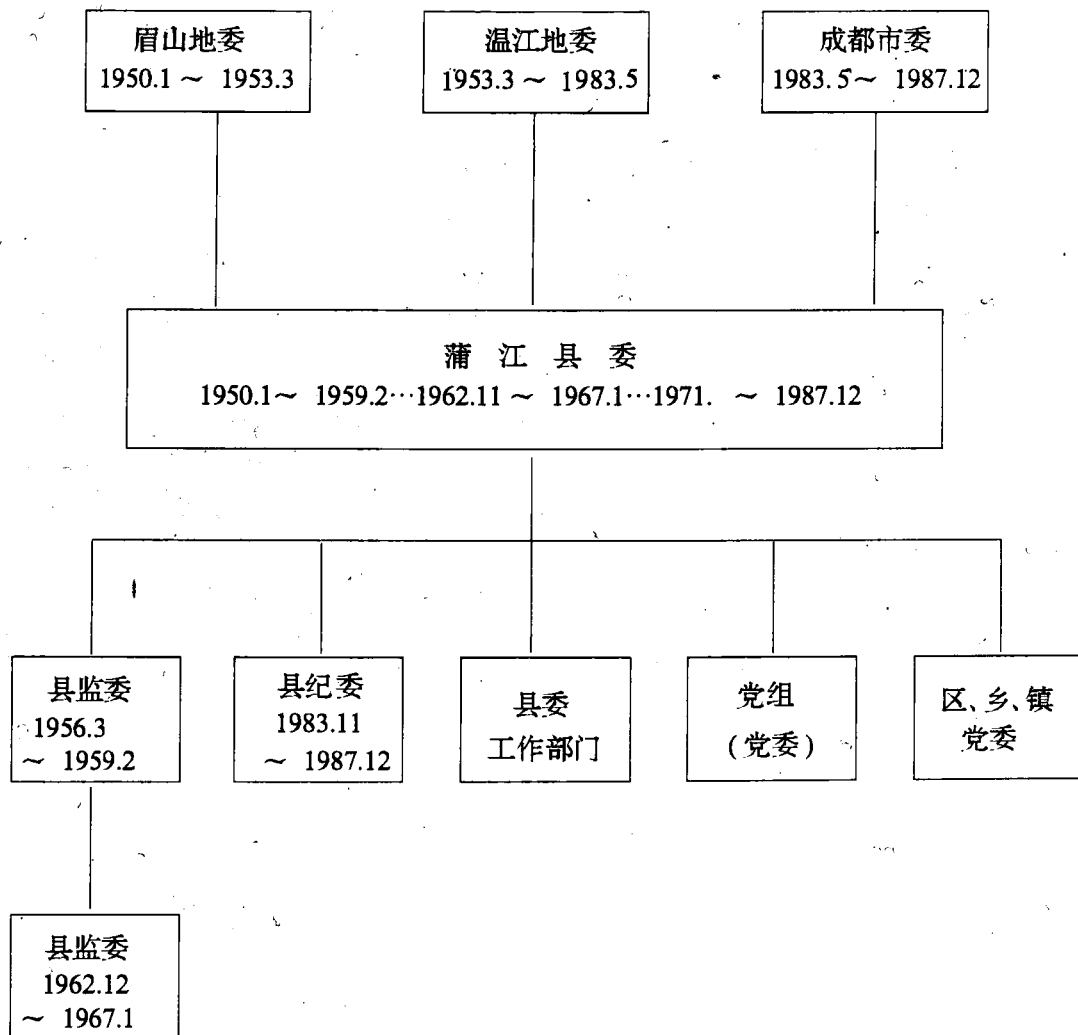
现在,全县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同心同德,艰苦奋斗,决心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执行党在新时期的基本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总方针,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附:党组织系统各机构建置沿革示意图。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蒲江党组织机构示意图



中共蒲江县委隶属关系示意图



说明：1、此后各表中，方格内为机构名称及其设置，沿革时间(地、市为隶属时间)。

2、表中横虚线表示时期分界，纵虚线表示机构瘫痪或中断。

中共蒲江县委工作部门建置沿革示意图(一)

